

证券代码：838907

证券简称：利仁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老亮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拟签署《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案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将由华创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案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与慎重考虑，经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指引，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案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

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现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案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 《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 《关于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说明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5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案无需回避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利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